

重庆市綦江区郭扶中学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我校是一所农村初中，占地面积 9,986 平米，运动场面积 3,000 平米，主要职能是初中教育服务。

2. 我校有行政账、工会账、食堂账。

3. 我校 2022 年年末有在职教职工 61 人，退休教师 34 人，遗属 2 人。有教学班 12 个班，学生 551 人。

(一) 职能职责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依法治教。

2. 实施初中教育教学改革，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3. 负责郭扶初级中学教育发展水平、质量监测工作，负责对本单位内设职能部门履行教育工作职责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

4. 负责本单位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监督本单位的财务、基本建设工作；负责对学校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管；规划指导本单位建设、教育装备、后勤服务工作，开展学生资助工作。

5. 开展学校的思想政治、德育、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国防教育等工作。

- 6.组织实施教师的岗位培训和继续教育工作。
- 7.负责开展教职工考核、职称评审和奖惩工作。
- 8.负责本单位的学籍管理工作，开展好单位招生工作，组织实施学生教育考试工作。
- 9.负责我校校园安全保卫工作，综合协调处理本单位突发事件和重大事故。

（二）机构设置

根据《重庆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重庆市綦江区党政机构设置方案的通知》（渝编〔2011〕33号）和《中共重庆市綦江区委关于重庆市綦江区机构设置方案的实施意见》（綦江委发〔2011〕1号）文件精神，设立重庆市綦江区郭扶中学，为镇初中办学机构。重庆市綦江区郭扶中学履行区教委规定的职责。

按照《重庆市綦江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重庆市綦江区教育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綦编〔2012〕227号）文件，本单位属事业单位，内设科室4个，分别为政教处、安保处、总务处、德育处。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是重庆市綦江区教育委员会下属二级预算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2 年度收入总计 1,552.31 万元，支出总计 1,552.31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2.67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导致的。

2.收入情况。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538.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41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经费增加导致的。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38.88 万元，占 100%。此外，年初结转和结余 13.44 万元。

3.支出情况。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552.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2.68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长导致的教育成本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504.21 万元，占 96.9%；项目支出 48.10 万元，占 3.1%。

4.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52.31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2.67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导致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8.8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1.41 万元，增长 2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经费增加导致的。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226.30 万元，增长 17.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经费增加和年初财政拨款有结转和结余 13.44 万元。

2.支出情况。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52.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2.67 万元，增长 5.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长导致的教育成本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39.73 万元，增长 18.3%。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经费增加及年初财政拨款有结转和结余。

3.结转结余情况。2022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4.比较情况。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教育支出 1,138.22 万元，占 73.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27.62 万元，增长 12.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导致。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73.4 万元，占 17.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22.25 万元，增长 80.9%，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使社会保障与就业费用增加。

（3）卫生健康支出 66.44 万元，占 4.3%，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2.16 万元，下降 15.5%。主要原因是教师医疗保障得到改善导致。

（4）住房保障支出 74.25 万元，占 4.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2.03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教师住房保障得到改善导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04.2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07.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87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是教师增资导致。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支付在编教职工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以及津补贴等。公用经费 97.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6 万元，下降 1.5%，主要原因是学生总人数下降，相应的公用经费减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0.0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与上年持平，均为 0 万元。支出数与上年持平，均为 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支出数与上年持平，均为 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支出数与上年持平，均为 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支出数与上年持平，均为 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支出数与上年持平，均为 0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次 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2 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 0.00 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车均维护费 0.00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78 万元，增长 3,9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疫情放开后会议增多。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12.1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96 万元，增长 961.4%，主要原因是疫情放开后上级部门组织的培训增多。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部门整体 1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4 项，涉及资金 58.10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详见附件。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本单位未委托第三方开展绩效评价。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尽量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确保各项计划和任务的顺利完成。但也发现部分项目资金因进度推行缓慢、资金调度执行率较低等问题。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

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48430818